

上海市宝山区经济委员会 上海市宝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文件

宝经委〔2023〕3号

关于印发《2023年全国节能宣传周宝山区 活动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

现将《2023年全国节能宣传周宝山区活动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需认真按照执行。同时，请各单位结合本地区、本单位实际情况，制定具体的节能降碳宣传活动计划，发挥各方力量办好2023年度节能宣传周活动。

特此通知

附件：《2023年全国节能宣传周宝山区活动工作方案》

(此页无正文)



附件

2023 年全国节能宣传周宝山区活动 工作方案

为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紧扣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任务，实施全面节约战略。结合宝山特点，以建设科创中心主阵地为目标，以建设生态文明为主线，以推行绿色低碳为指导，以高质量发展为目标，充分调动各方力量深入学校、社区、企业等各领域，广泛开展节能降碳宣传教育，推动形成绿色低碳的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积极营造节能降碳浓厚氛围，促进宝山绿色低碳发展，全力以赴打造天更蓝、水更清、地更绿的美丽宝山。为做好活动安排，特制订《2023 年全国节能宣传周宝山区活动工作方案》，现将有关工作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时间和主题

（一）活动时间

2023 年 7 月 10 日-16 日为全国节能宣传周，7 月 12 日为全国低碳日。

（二）活动主题

节能宣传周活动的主题是“节能降碳，你我同行”。低碳日活动主题是“积极应对气候变化，推动绿色低碳发展”。

二、活动内容

节能减排领导小组办公室(发改委)作为活动平台,围绕“节能降碳,你我同行”主题,凝聚政府各组成部门及社会各界力量,要重点宣传党中央、国务院及有关部门关于碳达峰碳中和、节能等最新政策精神和要求,加强政策解读,普及绿色发展理念和节能降碳知识,提升全民节能意识和节能能力,引导全民开展节粮、节水、节电、绿色出行等绿色低碳实践,推动形成绿色低碳生产生活方式。要提高“上海服务”的辐射度,持续扩大“绿色金融”服务范围,发挥资本市场优化资源配置、服务实体经济的功能,支持和促进生态文明建设。自主开展具有宝山特色的宣传活动,创新宣传方式,丰富宣传内容,加大宣传力度。

经委作为活动牵头部门,联合区发改委做好节能宣传周和全国低碳日活动的组织协调工作,制定《2023年全国节能宣传周宝山区活动工作方案》,积极会同有关单位举办系列宣传活动。开展多种形式宣传教育活动,广泛普及工业领域节能低碳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和标准,全面推行绿色制造,开展节能低碳技术和产品示范应用,增强节能低碳产品供给能力。鼓励行业协会、研究机构以及重点企业等社会各方以“节能服务进企业”、专题交流培训等为载体,实施技术交流、业务培训、标准宣贯和供需对接等活动,推广节能降碳和绿色制造典型模式、优秀案例等,宣传先进经验,积极营造全社会共同推行“节能优先、效率至上”

的良好氛围，为实现碳达峰碳中和奠定坚实基础。

机关事务管理局要积极发挥公共机构在建设生态文明、美丽宝山中的引领表率作用，深入宣传贯彻《公共机构节约能源资源“十四五”规划》，着力宣传节约型公共机构示范单位典型事迹，认真做好机关节能低碳宣传，普及节能科技和常识，推广应用新能源汽车等新产品、新技术，倡导低碳出行，共享绿色环境，推进节约型机关、节约型医院、节约型校园创建活动；开展绿色办公、绿色出行、“光盘行动”等低碳专题活动，积极推进公共机构资源节约和循环利用，发布公共机构节能动态，切实实现公共机构和工作人员节能低碳工作生活。

教育局要指导大中小学以节能宣传周为契机，紧扣宣传主题，结合宝山区实际，广泛开展“讲好节能故事”征集活动、“节水型高校建设”优秀方案征集活动等多种形式的生态文明宣传活动。要大力普及碳达峰碳中和重要意义和基本知识，推动践行节粮、节水、节电、垃圾分类等绿色低碳生活方式。持续落实《绿色学校创建行动方案》，以创建行动带动提升师生生态文明素养，培育绿色校园文化。充分利用国家中小学网络云平台关于生态文明教育的优秀资源，引导学生自主学习相关知识。

科委要紧紧围绕科创中心主阵地建设，围绕科技对于碳达峰碳中和的重要支撑作用、节能低碳科技等内容开展宣传，营造浓厚的节能低碳氛围，积极开展节能科技宣传工作。重点宣传节能低碳科技创新，绿色低碳、可持续发展的科技发展理念；宣传节能低

碳技术成果，营造节能低碳科技创新氛围，引导全社会使用节能低碳创新产品；宣传绿色出行、节约粮食等绿色生活创建行动，促进绿色消费，推动绿色创新、绿色生活方式。要结合宝山区实际情况，突出宣传节能领域科技工作的重要性、必要性，综合运用多种手段，积极开展宣传工作。

生态环境局要围绕“落实‘双碳’行动，共建美丽家园”主题，助力实现碳达峰碳中和，倡导绿色低碳生产生活方式，针对控制温室气体排放、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建设、减污降碳协同增效、城市绿色低碳发展、适应气候变化等“十四五”应对气候变化重点工作，积极开展有关宣传活动。重点开展应对气候变化科普，气候变化的影响和风险，我国应对气候变化进展、成效和相关政策措施，全国碳市场、低碳城市建设、气候适应型城市建设等方面的先进经验，公众践行绿色低碳理念的具体行动等方面的宣传，动员全社会广泛参与低碳行动，提升全社会应对气候变化意识。

建管委要开展建筑节能、绿色建筑宣传。通过实地体验、现场讲解、科普报道、在线知识问答等方式展示建筑节能、绿色建筑技术对提升室内环境质量、降低空调和采暖能耗方面的作用。引导公众优先购买绿色节能住宅，提高节能改造意愿，选购节能高效家用电器。开展绿色低碳生活方式宣传，鼓励养成节约能源的生活习惯，倡导行为节能，降低建筑运行能耗。

交通委加大宣传绿色交通运输体系建设成效，充分利用视

频、微信、海报等多种方式，在车、船、路、港领域宣传交通运输绿色发展理念。积极组织开展交通节能低碳行动，要以“绿色交通引领交通运输现代化发展”为主线，推广应用交通运输节能减排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推动我区交通运输行业新能源汽车应用，引导公众优先选择公共交通、步行和自行车等绿色出行方式，扩大节能宣传周的影响力和覆盖面，营造加快形成绿色低碳交通运输方式的良好氛围。

农委要广泛普及节水知识，推广农田节水技术；强化畜禽水产养殖污染综合治理，开展废旧地膜回收利用为主的农业清洁生产示范，打好农业面源污染防治攻坚战。宣传农业循环经济推动农业节水和农村环境改善成效。通过技术咨询和宣传培训，引导农民转变生产生活方式，杜绝秸秆焚烧或进入河道腐烂，提高节能降碳意识，推进美丽乡村建设。

商务委要落实流通领域的节能宣传与“绿色商场”等创建活动。着力增强“上海购物”的体验度，鼓励优质流通企业开展绿色产品采购和节能产品促销，加强与节能技术产品供应商的对接交流；重点开展绿色商场创建、绿色采购推广、绿色消费引导、绿色餐饮自律和绿色回收进机关、进校园、进社区、进商场系列活动；组织市重点用能单位宣传培训；选择宝山大型流通市场点、大型商场做好节能产品专柜宣传，引导消费者购买节能环保低碳产品，减少一次性用品使用。加大我区绿色饭店的创建；倡导公众绿色消费、合理消费，自觉抵制商品过度包装，树立节能低碳

的消费模式。

国资委要引导国有企业带头履行节能减排和低碳发展的社会责任，深入开展节能、节材、节水、节地及减碳活动；加快推进我区国有企业的产业结构升级转型和能源结构的清洁化、低碳化，坚决淘汰落后产能和高耗能、高污染工艺与装备，积极推广应用节能减排低碳新技术、新工艺，持续提高能源和资源利用效率。

绿化市容局要深入社区开展垃圾分类投放和垃圾回收工作等节能低碳理念和生活习惯宣传，引导全社会实施垃圾源头减量化、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转变垃圾处理方式，珍爱自然、保护生态环境，共建天更蓝、水更清、地更绿的宝山新面貌。

卫生健康委要在医院、卫生服务中心等医疗部门加大节能宣传，合理使用能源；推广照明、空调、锅炉等节能新技术、新产品应用，加快推进太阳能等新能源的改造使用。

市场监管局要认真举办节能标准和计量培训，对重点用能单位要开展能源计量和能源限额标准的执法行动，鼓励用能单位推行能效在线监测系统建设与能源管理体系创建；在社区、商场制作家用空调、冰箱等节能产品能效宣传画报，提高全民自愿节能意识。

文化旅游局要结合“文化进企业、社区、学校、宾馆、商场、园区”等活动，展现“上海文化”的标示度，开展“绿色生活、节能低碳宣传活动”。做好宾馆节能低碳宣传和节能技术、产品

的推广使用；加大我区绿色宾馆、绿色旅游区的创建。

新闻办要组织宝山广播电视台、宝山报、宝山发布等区内媒体平台，开设全国节能宣传周（宝山）活动专栏，以新闻、专题、公益广告等形式集中宣传节能理念和知识，发挥新闻媒体作用，积极引导社会各界人士运用网络、微信、微博、短信等新媒体平台载体参与活动。

总工会要将生态文明作为职工素质教育的重要内容，在职工中开展绿色生活行动，倡导勤俭节约的消费观。深入开展节能环保行动，引导职工为推动节能低碳工作献计献策，开展节能减排合理化建议活动；积极组织职工开展低碳日活动。发挥职工节能减排义务监督员作用，发动职工群防群治，杜绝跑冒滴漏，为企业节能减排做贡献。

团区委要积极引导和教育青少年充分认识节能减排的重要性和紧迫性；积极参与科委、教育局、街道做好社区节能和青少年节能意识宣传与培训，开展节能减排志愿者活动，树立青少年节能减排典型。在企业青年职工中开展节能减排创新创效活动；组织发动青年志愿者、青年环保组织和学生社团开展宣传实践活动，充分利用微博、微信和互联网、短视频、动漫等青少年喜爱的手段和载体，普及低碳节能知识，倡导低碳生活理念，提高青少年节能环保责任意识。

妇联要在城乡妇女和广大家庭中持续倡导节俭养德、低碳环保理念，引导妇女从自己做起、从家庭做起，身体力行传播绿色

发展理念，影响他人、奉献社会，携手共建天蓝地绿水净的美丽宝山。深入开展“绘环保 绘生活”“文明在这里”等主题活动，充分发挥妇联系统所属新媒体的作用，开展节能低碳、绿色生活、节俭养德等方面的宣传和教育，从而增强妇女和家庭保护生态、节俭节能、低碳生活的意识和能力。

各街镇（园区）要广泛深入社区和企业，认真举办节能环保展览展示、技术交流、讲座、现场体验等活动，以横幅、黑板报、宣传标语等形式开展节水、节电等节能知识宣传；推广使用节能产品，组织企业开展低碳日活动，倡导节能低碳、节约集约的绿色生活方式、消费模式和消费习惯；重点开展年耗能500吨标煤以上用能单位绿色低碳专项行动，加快产业结构调整转型，推进节能技术、产品、新能源的研发应用；积极配合和协调相关职能部门的节能宣传工作。

三、活动要求

区政府各职能部门、街镇（园区）要根据各自的工作职责，认真开展和总结节能宣传周活动，并于活动结束后，对开展节能宣传周活动情况进行认真总结，在7月28日前将书面总结材料报送至区经委。

联系人：区经委科技进步科 王洁 26097635

邮箱：bsjwkejike@163.com